

屏東縣竹田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1144屏東縣竹田鄉中正路123號

聯絡人：陳銘

聯絡電話：08-7711550#23

傳真：08-7712481

電子信箱：d0822@mail.juti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竹鄉民字第11500000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36400A115000003400-1.pdf、376536400A115000003400-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二字第18號」(竹田鄉
美崙段1743、1747、908地號)承租人繼承變更登記案，因
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
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公告，懇請協助張貼公
告周知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及送達名冊各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